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5年12月26日下午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会议通知于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结束后，以现场口头方式发出。经全体董事一致推举，本次会议由鲁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拟聘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鲁峰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鲁峰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陈明平先生为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陈明平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3、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

有关规定，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委员及召集人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	召集人	委员会成员
1	审计委员会	蔡高锐	蔡高锐（独立董事）、黄旭明（独立董事）、陈威
2	战略委员会	鲁峰	鲁峰、陈明平、黄旭明（独立董事）
3	提名委员会	苏小榕	鲁峰、苏小榕（独立董事）、蔡高锐（独立董事）
4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黄旭明	鲁峰、黄旭明（独立董事）、苏小榕（独立董事）

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鲁峰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鲁峰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经公司总裁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尚大斌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裁，聘任陈明平先生、万孝雄先生、李惠钦女士为公司副总裁。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相关人员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经公司总裁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万孝雄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万孝雄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万孝雄先生为公

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万孝雄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万孝雄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高新大道89号榕基公司A楼7层

联系电话：0591-83517761

传真号码：0591-87869595

电子邮箱：wanxiaoxiong@rongji.com

邮政编码：350108

8、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高斌先生担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负责公司内部审计相关工作，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高斌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9、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审议通过。

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并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陈略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陈略先生简历详见本公告附件。

陈略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福建省福州市闽侯县上街镇高新大道89号榕基公司A楼7层

联系电话：0591-87303569

传真号码：0591-87869595

电子邮箱：chenlve@rongji.com

邮政编码：350108

10、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审议通过。

《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机构的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八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27日

附件：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副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鲁峰先生：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科院沈阳计算技术研究所，研究生学历，工学硕士，正高级工程师，福建省高层次人才（A 类）。长期深耕行业应用软件开发及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领域。1993 年参与创建福建榕基软件开发有限公司，主持公司业务、研发和技术管理工作。曾获“首届福建省软件杰出人才”“海西创业英才”、福建省“五一劳动奖章”、福建省“新长征突击手”“中国信息产业年度 10 大新锐人物”“第三届中国软件行业杰出青年”“中国优秀民营企业家”等荣誉，系福建省第十一届人大代表。现任公司董事长、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鲁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07,140,740 股，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与公司其他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无关联关系；其任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亦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明平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福建省高层次人才（A 类）。2001 年加入公司，曾任公司事业二部经理、技术总监。长期从事行业应用软件开发及信息系统集成工作，对软件行业具有深入的理解和丰富的实践经验，具有较强的技术管理能力。入选“福建省百千万人才”“首届福建 IT 行业十大杰出青年”“第二届福建省软件杰出人才”“第二届福州市杰出科技人员”，被评为“2022 年福州工匠年度人物”，曾获得“第十二届福建青年科技奖”“福建省职工优秀技术创新成果二等奖”和“福建省优秀新产品二等奖”，曾荣获“中国电子学会电子信息科学技术奖二等奖”“福建省科学技术奖二等奖”等 10 多项省、市科技进步奖。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技术总监，福建榕基软件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福建亿榕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明平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4,506,146 股，与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无关联关系；其任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亦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尚大斌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武汉大学国际软件学院，研究生学历，软件工程硕士专业。2003年加入公司，具有丰富的团队管理经验，对政务信息化领域有较深刻的理解及实践经验。先后担任浙江榕基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上海榕基负责人；福州榕易付总经理、公司副总裁。担任浙江省青联第十、十一届青联委员、浙江省新生代企业家联合会理事、浙江省湖北商会副会长、湖北工业大学管理学院EMBA兼职教授。现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尚大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无关联关系；其任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亦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万孝雄先生：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硕士。2001 年加入公司，先后担任研发副总监，营销总监。具有较强的技术管理能力，主持研发了多款公司信息安全战略产品。2007 年起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福建榕基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福建星榕基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榕基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榕基软件控股有限公司董事、福建文鑫莲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万孝雄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781,750 股，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无关联关系；其任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亦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惠钦女士：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闽江学院。1997年加入公司，先后担任行政部经理、总裁助理、业务副总监，长期从事市场开拓工作。现任公司副总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惠钦女士持有公司股份870,790股，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无关联关系；其任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亦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高斌先生：197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嘉兴学院，大专学历。2000年加入公司，曾任公司会计、财务部副经理，现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斌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无关联关系；其任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亦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陈略先生：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福州大学，研究生学历，系福州市高层次人才，曾荣获省市科学技术奖，当选为中共福州市鼓楼区第十

次代表大会代表；2003年起入职本公司，长期从事公司治理工作，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略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无关联关系；其任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亦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